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环翠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环翠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

2020年6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环翠区职业教育
创新发展高地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

于“一市（校）一案”编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指导意见》及《威海市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一区（市）一案”“一校一案”编制工作的通知》，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把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科学谋划区域内职业教育体系布局，进一步优化体制机制，加大投入力度，补短板、强弱项，着力营造有利于职业教育健康发展良好环境，全面推动区域职业教育提升内涵、形成特色，更好服务高水平发展、促进高质量就业。

二、基本原则

注重攻坚克难。深入研究区情校情，治痛点、疏堵点、破难点，强力抓落实，推动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注重全面对接。精准对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企业需求，推动职业教育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

注重开放共享。树立大职业教育观和“职业教育+”理念，校校、校企、校地协同，推进跨校、跨行业、跨区域共建共享。

注重改革创新。以务实精神与前瞻性眼光进行施策，对标国内外领先抓提升，改革创新求发展。

注重模式探索。找准着力点与突破点，探索适合自身发展的有效模式。

三、重点任务

（一）发挥政策导向，搭建优良高效职业教育发展平台

科学把握我区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方向、人力资源规划、生源数量，合理规划区域职业学校建设和结构布局。发挥中心城区的区位优势，积极争取市级统筹的政策优势和资源共享优势，深入探索民办与公办学校资源适度流通的有效途径，聘请行业企业及市职教室、公办学校专家、骨干教师担任兼职教研员，形成专兼结合、动态管理的职教教研队伍，协调公办教师到民办学校支教，实现民、公办学校合作双赢，促进民办职业教育可持续发展。拓宽生源渠道，对区域内初中阶段学生及家长进行职普渗透，引导树立正确的择业观、成长观和人生观，提升职业教育价值认同感。加强政策引领，为职业教育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保障，指导职业学校面向市场，拓宽办学思路，改进办学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就业率，让政府、企业、学校、社会充分衔接、良性互动。

（二）对接产业发展，完善专业设置与调控机制

依托镇域、区域内支柱产业，构建政府统筹、产业主导、市场调节、学校自主的职业教育专业设置随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特别是服务机器人装调与维护、农产品质量检测与管理等一批急需人才的紧缺专业，实现专业设置与产业发展的紧密结合。以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让市场发挥基础性配置作用，政府、行业和企业及时为学校提供所需专业类型、人才规格数

量等信息，帮助学校做好人才需求预测分析。发挥职业院校自主办学能动性，研判设置市场适需专业，努力将专业做精做实，形成学校核心竞争力，保证人才培养“适销对路”，助力镇域及区域经济发展。借助迁校契机，威海市海诚商业学校要精准对接农经专业的创新要求和驻地农村经济的发展方向，与驻地政府加强校地协同，实施新型农村经济综合管理专业的升级改造。

（三）凝聚多方力量，推动校企“双主体”育人

支持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坚持“资源整合、文化融合、产学结合”的协同育人模式，加大产学研平台建设，打造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不断提升校企合作水平。以产教融合统领学校的专业内涵建设，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紧密对接产业、岗位需要，联合行业企业制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习实训标准等，强化协同育人一体化办学。大力推进学徒制、“1+X”证书制度，到2023年，支持威海市海诚商业学校创建1个市级示范性企业学徒基地。用校企合作、产教融合解决企业面临的实际问题，培养输送技能型人才，满足企业日益增长的用工需求。符合条件的职业学校校办企业从事相关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规模以上企业原则上按职工总数的2%设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岗位。

（四）科学统筹规划，构建区域实训基地体系

充分调动部门、行业、企业、学校等各方面积极性，深入探索具有明显地域特点、涵盖骨干专业的实训基地建设新模式，

不断增加基地数量，优化基地布局，更好满足职业学校师生实践教学和学生技能训练需要，构建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校内实训基地主要承担学生实训教学和专业教师培训任务，并进一步拓展延伸，向企业、社会开放共享，具备技术交流、技术研发、技能培训和服务创新创业等多种功能。企业实训基地以企业为主导，打造服务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技术高地，并成为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技术服务中心、企业培训培养紧缺技能人才的实践中心。到 2023 年，争取建设 1 所实训基地进入省级新旧动能转换行业（专项）公共实训基地行列，1 所进入省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行列。

（五）着眼长远发展，建设专业化“双师型”队伍

坚持培养与引进并举、数量与质量并重，对接“1+x”证书制度，培育一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教师，鼓励考取国际通行的职业资格证书和技能水平证书，构建职前职后一体化、校企双主体的职业学校教师培养培训体系，通过教师“传帮带”、校本培训、外出考察参观、企业培训、远程培训、个人自修等多种形式，给教师搭建不同层次的提升平台，着力打造双师结构与双师能力兼顾的专业教学团队。建立校企人员双向交流合作共同体，学校设立“双师教学岗”，聘请企业能工巧匠、技术能手到校担任产业导师；企业设立“双师生产岗”，选派专业教师到企业或实训基地锻炼提升，实现校企岗位互通、人员互聘、双向互驻、双向流动，不断提高“双师型”教师的素质和比例。

招聘专业专任教师优先录用具有3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的人员，首席技师、齐鲁工匠、技术能手、高级技师、高级工程师等业界优秀人才担任专任教师的，可通过直接考察的方式招聘。到2022年，专业教师“双师型”达到50%。

（六）落实育训并举，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职业学校要强化责任意识 and 市场意识，切实履行“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的法定职责，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要坚持需求导向、分类施策，紧贴区域、行业企业和个人发展的实际需求，充分利用学校优质师资，发挥学校、企业、区域性公共实训基地优势，以优质职业教育带动社区教育，服务终身教育。鼓励企业向职业学校购买培训服务，共建职工培训基地，联合开展职工技能竞赛、上岗、转岗、技术技能等在岗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评价。面向城乡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去产能分流职工、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残疾人等重点人群主动提供职业技能培训，满足社会培训需求。

（七）强化政府统筹，完善经费长效稳定保障机制

区政府将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资金编入年度预算，确保新增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向职业教育倾斜，主要用于技能大赛、校企合作项目推进、建设省市高水平专业、新办急需紧缺专业等资金支持。税务部门要落实好对产教融合型企业各项优惠政策。

（八）创新办学思路，推动学校特色发展

依据省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考试制度改革精神，深化“中高职衔接”联合办学，完善中高职贯通（3+2）培养，拓宽职业院校毕业生上升通道。鼓励和支持职业院校创新“互联网+教学”“互联网+培训”“校企双元合作”，形成可操作性强、富有趣味性的劳动技能活页教材和数字化教程，为学生和社会成员的个性化技术推广服务培训提供支持，不断提升社会民生服务水平。到2023年，探索建立2个中小学职业体验中心，为中小学校开展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提供素材，搭建技能选修、职业体验、生涯规划和研学旅行等平台，促进学生全面发展。通过努力，中职学校实现常规学历教育、社会培训、技术服务齐头并进的良好发展格局，不断提升服务区域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

（九）完善校企合作，激发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内生动力

落实《威海市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办法》，推行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家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试点。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起，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举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30%的比例，抵免该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支持社会力量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支持企业与学校合作办专业、办二级学院，推动开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PPP模式、融资贷款、土地置换等途径拓宽筹资渠道，构建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

办学格局。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从战略高度看待职业教育，把职业教育作为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内容，树立抓职业教育就是抓经济、抓就业、抓稳定的工作思路。成立环翠区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达成共识，认真落实本部门责任分工，合力推动我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

（二）加大推进力度。落实行业部门和地方政府发展职业教育的责任，区政府把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情况纳入督查督导范围，作为对各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内容，评价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奖惩的重要依据。完善职业学校办学情况年度评估办法，将职业院校校企合作情况与毕业生留威就业率纳入职业学校考核中，考核结果与资金奖补、项目安排、评先选优等挂钩，保障职业教育健康发展。

（三）明确部门职责。教育部门要加强职业教育队伍建设、学校发展、育人评估、考核奖励等管理和指导工作；发展改革部门牵头做好产教融合型企业的培育认定和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试点工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在教师职称评聘等方面予以支持，加强技工院校管理；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牵头落实技术技能人才待遇，彰显技术技能人才的社会价值，推动职业学校毕业生在就业、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清理对

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不断拓宽技术技能人才发展渠道；工业信息化、国有资产服务中心等部门支持鼓励国有企业和大型民营企业举办或参与职业教育；卫生健康等部门要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探索建立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技术技能人才在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中兼任职务的机制，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技术技能人才作为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团代会代表等的人选；宣传部门要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培育和传承工匠精神，讲好职教故事，传播职教声音，积极创设社会各界充分理解、积极支持、主动参与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

附件：环翠区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任务清单

附件

环翠区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加强实训设施建设、专业规划、“双师型”教师队伍提升，2022 年达到国家办学标准。	区教育体育局	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建立职业学校面向社会培训的体制机制，不断拓展培训范围，以优质职业教育带动社区教育，服务终身教育。鼓励企业向职业学校购买培训服务，共建职工培训基地，联合开展职工技能竞赛、上岗、转岗、技术技能等在岗培训和职业技能等级评价。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农业农村局、区退役军人局
3	落实《威海市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办法》，推行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家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试点。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政策，自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举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 30%比例，抵免该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区发改局、区教育体育局	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税务局等
4	支持社会力量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支持企业与学校合作办专业、办二级学院，推动开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 PPP 模式、融资贷款、土地置换等途径拓宽筹资渠道，构建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格局。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5	实施“威海工匠后备人才”培养工程，每年择优遴选学生参与培养。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6	到 2023 年，职业学校按专业建立企业学徒基地，建设 1 个市级示范性企业学徒基地。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等
7	符合条件的职业学校校办企业从事相关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区税务局	
8	规模以上企业按职工总数的 2% 设置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岗位。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局等
9	到 2023 年，争取 1 所实训基地进入省级新旧动能转换行业（专项）公共实训基地，1 所进入省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行列。	区发改局、区教育体育局	区财政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0	对接“1+X”证书制度，培育一批职业技能证书培训教师，鼓励考取国际通行的职业资格证书和技能水平证书。建立校企人员双向交流协作共同体，落实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	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发挥中心城区的区位优势，积极争取市级统筹的政策优势和资源共享优势，深入探索民办与公办学校资源适度流通的有效途径，聘请行业企业及市职教室、公办学校专家、骨干教师担任兼职教研员，形成专兼结合、动态管理的职教教研队伍。	区教育体育局	区财政局
12	到 2023 年，探索建立 2 个中小学职业体验中心，为中小学校开展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提供素材，搭建技能选修、职业体验、生涯规划和研学旅行等平台，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区教育体育局	区发改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3	将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资金编入年度预算，确保新增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向职业教育倾斜，主要用于技能大赛、校企合作项目推进、建设省市高水平专业、新办急需紧缺专业等资金支持。税务部门要落实好对产教融合型企业各项优惠政策。	区财政局、区税务局	
14	牵头落实技术技能人才待遇，推动职业学校毕业生在就业、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政策，不断拓宽技术技能人才发展渠道。	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5	提升技术技能人才的社会政治地位，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技术技能人才作为党代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团代会代表等的人选。	区委组织部	区委统战部、区人大、区政协、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
16	把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情况纳入督查督导范围，作为对各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重要内容，评价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奖惩的重要依据。完善职业学校办学情况年度评估办法，将职业院校校企合作情况与毕业生留威就业率纳入职业学校考核中，考核结果与资金奖补、项目安排、评先选优等挂钩，保障职业教育健康发展。	区委组织部、区教育局 体育局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及有关行业主管部门

(此页无正文)

